

一、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1. 該系在校、院級教育目標下，考量系所教學資源、產業人才需求及市場競爭趨勢等因素，以「配合社會與產業當前之發展趨勢，培育熟悉實務應用之金融人才」為教育宗旨，訂定各學制之教育目標，有助於推動教學，達成學生學習成效。
2. 該系進行 SWOT 分析後，提出產學協同教學與合作、彈性學習與職前訓練、鼓勵取得證照與強化語言能力、數位模擬操作訓練及建構就業媒合平台 5 項發展策略。在教學上有多元作為，有助於該系特色之塑造。
3. 該系提供各學制教育目標與策略性定位的調整紀錄，清楚列示過程，並提出 113 學年度學士班教育目標之可能改變，可以反映出該系對於內外因素改變的應對。
4. 該系課程委員會除進行每學年必選修科目表審查、新開課程外審及課程地圖審視外，亦進行實習課程開設、課程架構外審及雙語教學課程等研議，對於各項課程議題可以有相關討論。
5. 該系透過系網頁、Instagram、YouTube 及 Line 群組等方式公開資訊，並舉辦招生說明會、新生說明會、親師座談會、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成果展與校友回娘家等活動，以多元方式公布辦學相關資訊。
6. 該系對於 108 年度下半年系所品質保證認可之建議事項，依據系務作業程序處理改善，並呈報自我改善計畫及執行情形，有持續精進作為。

【學士學位部分】

1. 該系學士班教育目標為「培育敬業樂群兼具專業知識、實務

技能與永續發展素養之初階銀行、證券與企業財會專業人才」；進修學士班的教育目標為「培育專業知識、實務技能與永續發展素養兼備之初階銀行、證券與企業財會從業人才」，能考量學生背景與來源有所區別，有利於課程設計及教學之推動。

2. 該系自民國 94 年起即開始實行「大四在業彈性學習計畫」、98 學年度起開始辦理就業學程，提供多元的專業學習、實習及就業機會。

【碩士學位部分】

1. 該系碩士班財務金融組的教育目標為「培育專業知識、實務技能與永續發展素養兼備之中階銀行與證券專業人才」；保險科技組為「培育專業知識、實務技能與永續發展素養兼備之中階保險專業人才」，在學生未來發展之職能上有所區隔，選修課程亦提供不同選擇，有利學生專業職能之養成。

（二）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財務金融之國際化為必然趨勢，然該系於 102 年修訂之教育目標將國際化刪除，國際化之作為較不積極。
2. 該系共有 14 班，超過 480 名學生，目前僅 1 名行政人員，雖有教師及平日與國際貿易學系共同使用之工讀生協助，然在行政支援上恐有不足。

（三）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除英語教學外，宜於系務會議與課程委員會會議中研議提升學生國際觀及國際交流等能力之相關國際化作為。
2. 宜增聘行政助理，或以該系專有之全時工讀生協助行政事務。

(四) 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

【共同部分】

1. 該系自我評鑑報告所述，「自籌經費」是該校每學年之校方收入，依據系所師生數與前學年績效分配，於性質上應為績效分配款，建議可有所區別。

【碩士學位部分】

1. 該校於民國 81 年 8 月成立財務金融學系，民國 95 年 8 月財務金融學系和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共同成立財務金融與保險研究所，99 學年度改增設為財務金融學系碩士班。但目前招生仍須與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協商，建議在行政作業及教學上仍需有所區別。

二、教師與教學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1. 該系 112 學年度專任教師與專案教師共計 11 名，含專任教授 4 名、副教授 2 名、助理教授（含專案教師）4 名及講師 1 名；其中具博士學位者 10 名，碩士學位者 1 名。另有兼任教師共計 17 名，含副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2 名、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2 名、副教授級 2 名、助理教授級 7 名及講師級 4 名，其中包含多名中高階金融機構主管。
2. 該系教師依據課程設計、學生學習需求及學術專長進行課程開設，並根據課程所欲培育之核心能力進行教學設計，使用多元教學方法，除傳統課程講授方式，亦以分組討論、個案討論、虛擬競賽、自編講義或編製數位媒材做為教學輔助，以及企業參訪等教學方式，提升學生學習興趣與效果。
3. 該系教師在學生成績考評方面，除傳統筆試外，亦使用多元

學習評量方式，包括分組報告、學生作業、專題實作報告及線上即時測驗等方式，期能更確實評估學生的學習成效，也能增進學生對學習的投入度。

4. 該系業師系列專題講座場次，從 108 學年度之 11 場次顯著增加至 112 學年度之 19 場次。
5. 該系 108 至 112 學年度有多位教師榮獲該校教學優良與教學傑出獎。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該系多位教師擔任校內外行政職，教學與行政負擔較重，且部分教師授課時數偏高。
2. 該系 109 學年度無編列設備費，設備費用之編列欠缺持續平穩之機制。
3. 該系教師獲得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之件數與金額數仍有提升空間。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爭取專任教師員額，以降低教師之教學負擔。
2. 除常態性設備汰換外，每年亦宜編列基本之設備費用。
3. 宜研擬相關積極作為，以提升教師獲得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補助的成效。

(四) 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

【共同部分】

1. 教師社群之運作，建議可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及大學社會責任（USR）作適度連結。

三、學生與學習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1. 該系依據中、長期教育目標、系所特色及各學制之策略性定位，設定招生對象之範圍與資格條件，並搭配不同招生方式，設定公平且合適之招生程序與標準。
2. 該系不定期舉辦校外教學活動與各項學術研討會，皆有具體的支持性措施，學生亦積極參與校內外競賽與國際交換活動。
3. 該系提供多元獎助學金與工讀金，校內工讀優先錄用清寒與弱勢學生，且該校針對弱勢學生另行提供生活助學金，使學生能安心就學。

【學士學位部分】

1. 該系訂定之入學支持與輔導機制主要有新生輔導、導師制度及家族制度等三項措施，並妥善運用大專校院就業職能平台（UCAN）與學習歷程生涯服務系統，以了解學生之學習歷程。
2. 該系實施大四在業彈性學習計畫，與多家金融機構合作，系統性規劃學生至企業進行實習，以促進學生未來就業機會。

(二) 待改善事項

【學士學位部分】

1. 該系鼓勵學生申請校內他系之輔系或雙主修，然近 5 年僅 3 位學生提出申請，其中 2 位分別於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轉學及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放棄修讀，目前僅 112 學年度 1 位大二學生提出申請且尚未完成輔系之修讀，顯示該系在鼓勵學生跨領域學習方面之仍有強化空間。
2. 該系學生近年獲得國科會大專學生專題計畫之件數呈現下降

之趨勢，且獲得指導教師獎勵金補助者集中在少數教師；同時，申請未通過之件數亦明顯偏高。

(三) 建議事項

【學士學位部分】

1. 宜對學生申請輔系或雙主修方面有更積極之輔導與獎勵措施，以提高學生跨領域學習之成效。
2. 宜規劃安排學術交流分享會，邀請獲得大專學生研究計畫核定之教師或他校研究傑出之教師進行分享，以精進教師指導國科會大專學生研究計畫之能力。

(四) 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

【共同部分】

1. 該校鼓勵教師指導國科會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獎勵辦法中，針對獲核定研究計畫之指導教授給予獎勵金 5,000 元，而未獲核定者亦可獲得獎勵金 2,000 元。建請該校檢討相關制度，避免造成教師申請獲得通過比例持續偏低，並強化教師積極指導之誘因。

註：本報告係經訪評小組及學門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